



## 誰是基督徒

經文：徒11:1-26

### 引言：

許多人以為作禮拜，聽道，領聖餐就是基督徒。一個信徒當然要作這些事，但作這些事的不一定是信徒。

#### 一．基督徒是個得救的人(11:14)

是從罪惡，死亡，魔鬼手中被救出來的；他同時也願全家得救，別人得救。

#### 二．是被聖靈充滿的人(11:15-16)

就是得屬靈的生命和智慧。這生命可與神交通，明白聖靈的事。聖靈為印記，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。

#### 三．得生命(11:18)

這是神的生命。是擁有聖潔，公義，愛人，和平，溫柔等等的生命。而且是會長大的，越來越豐盛，能分別是非等。這生命是永遠的，就是永生。

#### 四．是主的門徒(11:19)

基督徒就是學習耶穌基督的人。不再效法世人(羅12:2)，而是效法主(彼前2:21)。以主耶穌為我們學習的標準，對象，目標。

#### 五．是歸服耶穌的人(11:21,24)

是屬於耶穌名下的人。歸是歸順，服是服從，就是順服主的旨意，聽從主的命令。主要我們作甚麼，都要去作。不再歸服自己或魔鬼。


#### 六．恆久靠主的人(11:23)

是跟主到底的，不是一時或幾年；是一直靠主的，不是靠教會或某人。一直與主同住，一直站在主的旁邊，直到見主面時為止。不離開主，且與主有親密的相交。

#### 七．是基督徒(11:26)

就是“基督人”，像基督的人。有基督的生命，生活，言語和工作的人；叫人從他們身上可以認出主基督來(徒4:13)。

### 結論：

你是不是一個基督徒？屬於基督的生命是永遠的，而且是最有價值的。如果你還沒有這生命，就當悔改接受主，作個真實的基督徒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